**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四川省妇女儿童医院**

**天府院区可视对讲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SCFY-HQ202406-002（磋）**

潜在供应商：

 我院将召开“天府院区可视对讲系统采购项目”院内采购会议，会议由后勤保障部组织。届时，请投标人准时参加，务必提供公司资质文件（密封盖章）、采购投标文件（密封盖章）、报价一览表（密封盖章）等资料，具体事项如下：

1. **会议时间：2024年7月12日（星期五）上午09:00**
2. **会议地点：四川省妇幼保健院（晋阳院区）-综合楼五楼小会议室**

3.采购方式说明：

3.1本次采购拟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评审小组成员由后勤保障部及其它专家共5名人员组成。根据投标人制作的《采购投标文件》(一式5份)、现场最终报价函以及磋商情况予以评标，推荐成交投标人。评审结束7个工作日内，医院将中标结果通知投标人。

3.2请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相关内容，如有贻误，后果自负。

3.3如果本次采购项目，存在不符合市场调查、资格主体异常、过程违规等情况，可以暂不采购，无义务向投标人解释具体原因。

**4.投标人的要求（其中4.2.1-4.2.4为资格证明文件）（需单独密封）：**

4.1在中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企业；

4.2投标人应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加盖鲜章)：

**4.2.1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4.2.2法定代表人身份授权书（原件，格式见附件2-2）,法定代表人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4.2.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提供承诺函（见附件2-4）；**

**4.2.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提供承诺函（见附件2-5）。**

4.2.5投标人应能够按照采购人要求及时签署合同，按照购销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规格、有效期等。

4.2.6投标人应在采购文件书中按采购公告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并在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

5.报价要求：

5.1以人民币报价；报价请按照“报价一览表”（格式见附件2-1）的格式填写;

5.2报价表中的价格应包括劳务、培训、保险、税等各项费用，即参会供应商对采购方的实际供应价。

5.3报价原则：原则上所有投标品种报价不得高于四川省内其他地市中标价格或医疗机构近两年的历史采购最低价。

6.付款方式：按照合同约定进度付款。

7.**会前要求：拟参会供应商需于2024年7月10日（星期三）12：00前向后勤保障部提供4.2.1-4.2.4资格证明文件，发送到411348364@qq.com邮箱进行资格前审查。**

8.会议安排：

8.1　2024年7月12日（星期五）上午09:00以前，投标人必须携带“采购资质文件”（一式一份，密封盖章）“报价一览表”（一式一份，密封盖章）、《采购投标文件》（一式五份，正本1份,副本4份，并分别在右上角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密封盖章（按采购公告中产品分包密封）至综合楼五楼小会议室。采购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公告要求地点。逾期送达或密封不符合采购公告规定和未报送“报价一览表”的恕不接受。

8.2后勤保障部负责组织评审专家审核投标人的资格，并填写《院内自行采购资格审查表》。

8.3会前，后勤保障部组织成立磋商小组，主持人宣布磋商步骤，强调磋商工作纪律，介绍总体目标、工作安排、分工、磋商文件、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方法和标准。

8.4　2024年7月12日（星期五）上午09:00，投标人进入会场，后勤保障部通报资格审查情况，宣布参加评审的投标商名单；

8.5后勤保障部汇总填写《采购评审报告》，逐级上报。7个工作日内，将磋商结果在医院官方网站上公示。

1. 其它说明：

9.1采购投标文件(一式五份)的编制、装订：根据要求及自身实际用A4纸编制，严格按照《采购投标文件装订顺序》（见附件3）的要求进行装订，提供的所有资料须加盖鲜章，并按要求密封。

9.2确定的成交投标人需在约定时间内完成此次采购项目交付。

9.3项目参数、要求（见附件1）及报价表的解释权归后勤保障部。

联系人：王老师028-65978238。

9.4后勤保障部采购事宜联系人：罗老师028-65978238。

10.参会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需携带身份证原件。

附件：

1：采购需求

2：主要表格格式

3：采购投标文件装订顺序

4：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5：纪律承诺书

**附件1：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天府院区可视对讲系统采购项目。

二、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三、项目地址：四川省妇幼保健院天府院区（成都市双流区岐黄二路1515号）

 四、各潜在供应商均可到现场踏勘（现场踏勘电话：028-60671077 联系人：唐老师）

五、项目概况

（一）四川省妇幼保健院天府院区新生儿科、检验科、手术室、产房等安装可视对讲系统预估共计12套。根据各科室实际需求，部分门禁点位与护士台、综合管理台之间需配备可视对讲设备，实现医院管理者与患者之间进行可视对讲通话以及门禁控制功能，以保障各通道人员进出的安全性。

（二）四川省妇幼保健院天府院区现使用安防设备、器材主要以海康威视为主，本次所采购的设备均应接入原可视化对讲系统。

（三）项目参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技术参数** | **单位** |
| 1 | 可视对讲室内机 | 1. 显示屏：≥7寸彩色TFT LCD 分辨率：1024×6002. 室内机与单元门口机、室内机与中心管理机之间可双向对讲；3. 支持室内机之间的户户语音对讲与户内语音对讲；同一房号支持多室内机，同户最多支持6台室内机 4. 支持主动查看门口机画面并发起与门口机进行双向对讲，可进行一键远程开门；支持直接向管理机注册（无需门口机），室内机与管理机可进行双向呼叫对讲；5. 支持实时查看权限范围内的公共摄像头图像；支持接收中心下发的图文信息，信息有分类处理；6. 支持自动应答与免打扰功能；采用先进的噪声抑制与回声消除技术，保证话音质量清晰明亮；支持室内机呼梯到对应楼层；7. 支持通过Web端在门口机上批量导入房号和IP地址，实现批量激活；8. 支持门口机呼叫时留言，带抓拍照片；支持用户自定义开门密码、胁迫密码设置；9. 设备支持报警接入功能（8路有线防区接入），第8防区可作为叮咚门铃功能使用；10. 室内机对讲专用交换机网线供电时支持输出一路12V 200mA电源用于探测器供电； | 台 |
| 2 | 可视对讲室外机 | 11. 设备采用≥7英寸触摸显示屏，屏幕分辨率≥1024\*600，可显示软件界面及操作提示，设备实时检测最大人脸，具有人脸框提示设计，方便校准。12. 不少于2个摄像头（1个可见光摄像头+1个红外摄像头），码流支持≥1920×1080@25帧/秒，适应强光、逆光、弱光等条件下的人脸识别，支持通过人脸及人体测光，快速调节图像亮度13. 设备支持≥10000张人脸白名单、≥50000张卡片，≥150000条本地出入记录，支持通过韦根接口外接门禁主机或韦根读卡器；14. 屏幕采用不低于水滴屏全贴合工艺，玻璃屏占比≥90%，屏幕流明度≥600cd/m2，具有指示灯支持固定频率的亮起和熄灭（呼吸状态）及识别状态提示；15. 防护等级不低于IP65，支持选择嵌入式、壁挂、桌面、立式、人员通道安装；16. 人脸1:1对比平均时间≤120ms ，认假率≤0.0002% ，拒真率≤1%，准确率≥99%；17. 支持 IC 卡识读，支持配置防卡片复制安全机制，第三方卡片或复制卡片可屏蔽识读；支持识读模块的扩展功能，形成一体化识别终端，扩展模块支持二维码、蓝牙和指纹识读，支持type C热插拔连接； | 台 |
| 3 | 可视对讲解码交换机 | 1. 8个RJ45接口，6个10/100M 自适应网线供电口，2个10/100M 自适应级联联网口。

19. 支持6台全数字室内机供电和通讯；20.级联效量：8个；21.支持 IEEE802.3、IEEE802.3U、IEEE802.3xi.22.支持存储和转发交换方式。23.支持 VLAN 技术。24.平均无故障时间 MTBF≥10万小时。 | 台 |

六、项目规范要求

（一）相关法规

入侵探测器系列标准GB 10408.1-9

《防盗报警控制器通用技术条件》GB 12663-2001

《入侵报警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 50394-2007

《民用闭路监视系统工程技术规范》GB 50198-94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 50395-2007

《出人口控制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 50396-2007

《建筑物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技术规范》GB 50343-2004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 50348-2004

《防盗报警中心控制台》GB/T 16572-1996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 50311-2007

41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GB/T50312-2016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69-2006

《安全防范系统验收规则》GA 308-2001

《安全防范工程费用预算编制办法》GA/T 70-2004

《安全防范系统通用图形符号》 GA/T 74-2000

《安全防范工程程序与要求》 GA/T 75-94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技术要求》GA/T 367-2001

《入侵报警系统技术要求》 GA/T 368-2001

《出入口控制系统技术要求》GA/T 394-2002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 JGJ/T 16-92

（二）项目要求

1.项目器材品牌为国产且技术指标必须符合最新国家及行业标准（主要器材 技术参数）；

2.所有性能要求和技术要求必须符合最新国家及行业标准；

3.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国家相关规定，保证安防器材和安防设备材料的质量；

4.具有专业的技术及安装施工实施能力、工程中所遇到的技术及施工安全等问题由潜在供应商自行解决；

5.所有设备、器材安装必须符合消防规范要求，敷设线路安装需穿入防火镀锌管或装入桥架等；

6.项目实施时不得影响医院正常医疗秩序，施工时间按照采购方要求调整，为此产生的任何费用采购方均不再另行支付。

七、合同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后，采购方向中标供应商发出进场施工通知30个日历日完工。

八、本采购项目**最高限价为24万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投标。按实际安装数量据实支付款项。**报价包括人工费、材料费、运输费、企业管理费、安装费、税金等（使项目系统达到正常运行）**，质保期至少(含）两年。

九、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小组将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方案、各项报价、企业综合能力、对项目的投入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最后得分最高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综合评分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投标报价20% | 20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中：“可视对讲室内机”及“可视对讲室外机”报价占比80%，其投标人的报价分为16分。“可视对讲解码交换机”报价占比20%，其投标人的报价分为4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按以下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6；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 | 共同评审因素 |
| 2 | 施工方案及保障措施方案、工程进度30% | 30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方案及主要措施方案进行评审，包括：（1）施工方案；（2）技术措施；（3）确保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4）安全责任制度和管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教育和安全培训制度及管理措施、安全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及作业安全措施和防护措施等；（5）项目实施过程不影响采购方正常工作开展的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过程中已有成品保护措施、项目实施过程不影响其他区域消防设施正常工作的相关措施及联调联试方案及相关措施等。上述5项内容齐全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得3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6分，扣完为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3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 技术评审因素 |
| 3 | 技术、服务要求24 | 24 | 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项目种类及技术参数要求条款的响应得分规则如下：供应商全部满足采购项目“（三）项目参数”的得24分。有不满足项的按以下原则扣分：不满足一项扣1分，（共24项）扣完为止。注：以应答投标文件表响应为准。 |  |
| 4 | 业绩6% | 6 | 1.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最多得3分。2.投标人2021年1月1日（含）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具有类似本项目的业绩，每提供1个业绩得1分，最多得3分。注：①提供销售采购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或发票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证书须提供复印件及网页截图。  | 共同评审因素 |
| 5 | 项目配置17% | 17 | 1.项目负责人具有机电工程专业建造师执业资格，或者取得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证书的，得 4分，本单项最多得4分；2.技术负责人取得中级工程师（机电工程专业）及以上证书，或者取得二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证书的，得3分，本单项最多得3分；3.项目其他成员持有相应上岗证书，如，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低压电工每提供一个工种证书得2分，同一工种证书重复提供证不得分；不提供不得分；本单项最多得10分。上述证书均须提供复印件及其与供应商的劳动合同。投标人资质须提供复印件并盖公章。 | 共同评审因素 |
| 6 | 质保期服务承诺3% | 3 | 承诺在接到故障处理通知后31-60分钟内赶到现场开展处理工作的得1.5分；承诺1-30分钟内赶到现场开展处理工作的得3 分；没有承诺不得分。本项最多得3分。提供承诺函原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共同评审因素 |

**注：1.本次竞争性磋商要求报价均为含税价。**

 **2.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破坏原装修需恢复原状。**

十、保密

凡属于与本次竞争性磋商所有相关的资料和信息，各参会磋商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附件2 主要表格**

**2-1**

XXX采购项目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型号** |  **单价（元/台）** | **技术参数** | **备注** |
| 1 | 可视对讲室内机 |  |  |  |  |  |
| 2 | 可视对讲室外机 |  |  |  |  |  |
| 合计（含税）： |  |  |  |
| 大写金额： |
| 3 | 可视对讲解码交换机 |  |  |  |  |  |
| 合计（含税）： |  |  |  |
| 大写金额：  |

**注：** 1.“报价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印章。

2.“报价一览表”需单独密封。

3**.**报价应含税，人工费、材料费、企业管理费、含运费，含安装费等各项费用以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2**

## **法定代表人身份授权书**

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

 本授权声明：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 ”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日期：

* 说明：上述证明文件须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时才能生效。

**2-3**

**无围标、串标行为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项目（项目名称：XXXXXXX）采购活动中，无以下围标、串标行为：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不同供应商的董事、监事、高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采购项目；

8.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9.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10.法律法规界定的其他围标串标行为。

我公司承诺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与采购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投标单位不存在关联关系。如被查实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本公司将承担法律责任，接受相应的法律法规处罚。

投标供应商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承诺人） ：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4**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本投标人 （投标人全称） 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磋商活动，现郑重承诺：

本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本投标人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本投标人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全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5**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本投标人 （投标人全称） 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磋商活动，现郑重承诺：

本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投标人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本投标人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全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6**

**商务、技术、服务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条目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采购响应文件响应说明 | 响应/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期:

注：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否则将取消其报价或成交资格。如与磋商文件所列★相关条款如有偏离条款，请将偏离条款逐条应答。未明确偏离的条款，视为默认接受，供应商不得籍未作应答而拒不接受。如无偏离，请填写无偏离或正偏离。

若磋商文件中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技术条款应当在此表中列出并应答。

**附件3 采购投标文件装订顺序**

* 1.封面（公司、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
* 2.目录
* 3.报价一览表
* 4.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5.供应商资质
* 6.禁止围标、串标情况承诺函
* 7.如有企业管理体系认证（考核），请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或扫描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包括FDA、CE、ISO等认证（提供中文翻译复印件）
* 8.行业相关规范或标准（如有）
* 9.售后服务承诺
* 10.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 11.封底

**注：请务必按以上顺序装订资料，如有非中文资料，请同时提供中文翻译件。**

**附件4**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维护卫生行业的整体形象，保证药品、医疗器械、仪器设备、物资、基建工程招投标工作以及药品、试剂销售等工作的合法开展，维护贵院医疗、管理工作的正常秩序，保障广大患者的健康和利益，本厂家、商家、公司特郑重承诺如下：

一、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法》、《药品管理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规范本厂家、商家、公司的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基建工程竞标工作以及药品准入贵院以后的销售等工作，保证做到合法竞标、正当竞争、廉洁经营。

二、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在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基建工程竞标工作及药品、试剂销售等工作中承诺做到：

1.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损害贵院的合法权益；

2.不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不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

4.竞标报价不违反相关法律的规定，也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保证不以其他任何方式扰乱贵院的招标工作；

6.保证不在药品销售、医疗器械、设备、物资、基建工程竞标中采取账外暗中给予回扣的手段腐蚀、贿赂医护、药剂人员、干部等其他相关人员；

7.保证不以任何名义包括以宣传费、临床促销费、开单费、处方费、广告费、免费度假、考察旅游、房屋装修等任何名义给予贵院采购人员、药剂人员、医护人员、干部等有关人员以财物或者其他利益；

8.保证不让贵院临床科室、药剂部门以及有关人员登记、统计医生处方或为此提供方便，干扰贵院的正常工作秩序；

9.保证不以其他任何不正当竞争手段推销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

三、 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竭力维护贵院的声誉，不做任何有损贵院形象的事情。

四、 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加强对竞标、促销等工作的领导、监督和检查；加强对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进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的教育工作，切实要求本厂家、商家、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不得采取各类回扣手段腐蚀、贿赂采购、药剂、医护、干部等相关人员。

五、 对本厂家、商家、公司及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采取以上手段竞标、促销等，干扰贵院正常工作秩序，损害贵院形象的，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

1.对尚处在竞标阶段的，贵院有权取消本厂家、商家、公司的竞标资格；已经中标的，贵院有权取消中标；对已经获得准入资格的，贵院有权随时取消本厂家、商家、公司的准入资格；

2.对本厂家、商家、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作出严肃处理；

3.对由于本厂家、商家、公司或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的上述行为给贵院造成经济或名誉损失的，由本厂家、商家、公司负责，并愿意承担全部民事赔偿责任。

六、 采购物资名称：

本《承诺书》一式二份（一份由承诺人自存；一份随竞价书传递）

承诺企业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承诺人）：

**附件5**

供应商遵守招标采购纪律承诺书

致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响应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我单位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得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得按照采购人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和本次采购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六、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八、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我单位的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由其他参与本项目的单位或个人编制或委托办理投标事宜。

九、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我单位与采购人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十、与我方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的单位为：XXX；存在管理关系单位为：XXX。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并接受评审小组对我单位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关于串通投标的审查。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年 月 日